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EYANG HOLDINGS (GROUP) CO.,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7)

公告

本公告乃由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董事會謹此宣佈，接獲本公司公司秘書梁偉忠先生的通知，表示其于2013年4月25日就一項涉及本公司于2011年8月至2012年3月期間手機貿易業務的偽造帳目罪被香港警方拘捕，並已獲保釋外出。本公司將會在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作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偉榮

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香港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偉榮先生，廖傑先生及徐純誠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程吳生先生，張志林先生及陳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偉先生，劉煥彬先生及朱健宏先生。